应急与减灾处关于开展汛期气象服务 业务培训的通知

公服中心、科服中心、防雷中心, 各区气象局:

2017年汛期将至,为了对汛期气象服务进行再检查再督促,认真熟悉汛期气象服务特别是决策气象服务工作流程,查漏补缺,将各项任务、职责和要求落实到岗,现定于5月12日开展汛期气象服务业务培训,具体要求通知如下:

- 一、培训时间
- 2017年5月12日(周五)9:00。
- 二、培训地点 市局业务科技楼6楼学术报告厅。
- 三、参加人员

公共气象服务中心业务分管领导、首席服务官、相关业务人员;气象科技服务中心和防雷中心业务分管领导、相关业务人员;各区气象局业务分管局领导、业务骨干1-2名。

- 四、培训内容及时间安排
 - (一) 上午 (9:00-11:30)
- 1. 冯磊副局长提汛期工作要求
- 2.汛期暴雨过程特点(报告人:漆梁波)
- 3.决策气象服务产品介绍(报告人:傅易)
- (二) 下午 (14:00-15:30)
- 4.决策服务工作流程介绍与实操培训(报告人: 韩宁)

五、相关要求

- (一) 请各单位做好参训人员的组织工作。
- (二)请各单位参训人员提前10分钟到场,严格遵守会场纪律,手机调至振动状态。 特此通知。

应急与减灾处 2017年5月9日